

# 刽子手的女儿

Die Henkerstochter

[德国] 奥利弗·珀奇 著 程丽琴 译



译林出版社

Die  
Henkerstochter

# 刽子手的女儿

[德国] 奥利弗·珀奇 著 程丽琴 译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刽子手的女儿 / (德) 珀奇著, 程丽琴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3.8  
(刽子手的女儿系列)  
ISBN 978-7-5447-3770-8

I. ①刽… II. ①珀… ②程… III. ①长篇小说—德国—现代  
IV. ①I51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73902号

Die Henkerstochter by Oliver Pötzsch  
© by Ullstein Buchverlage GmbH, Berlin.  
Published in 2008 by Ullstein Taschenbuch Verlag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3 by Yilin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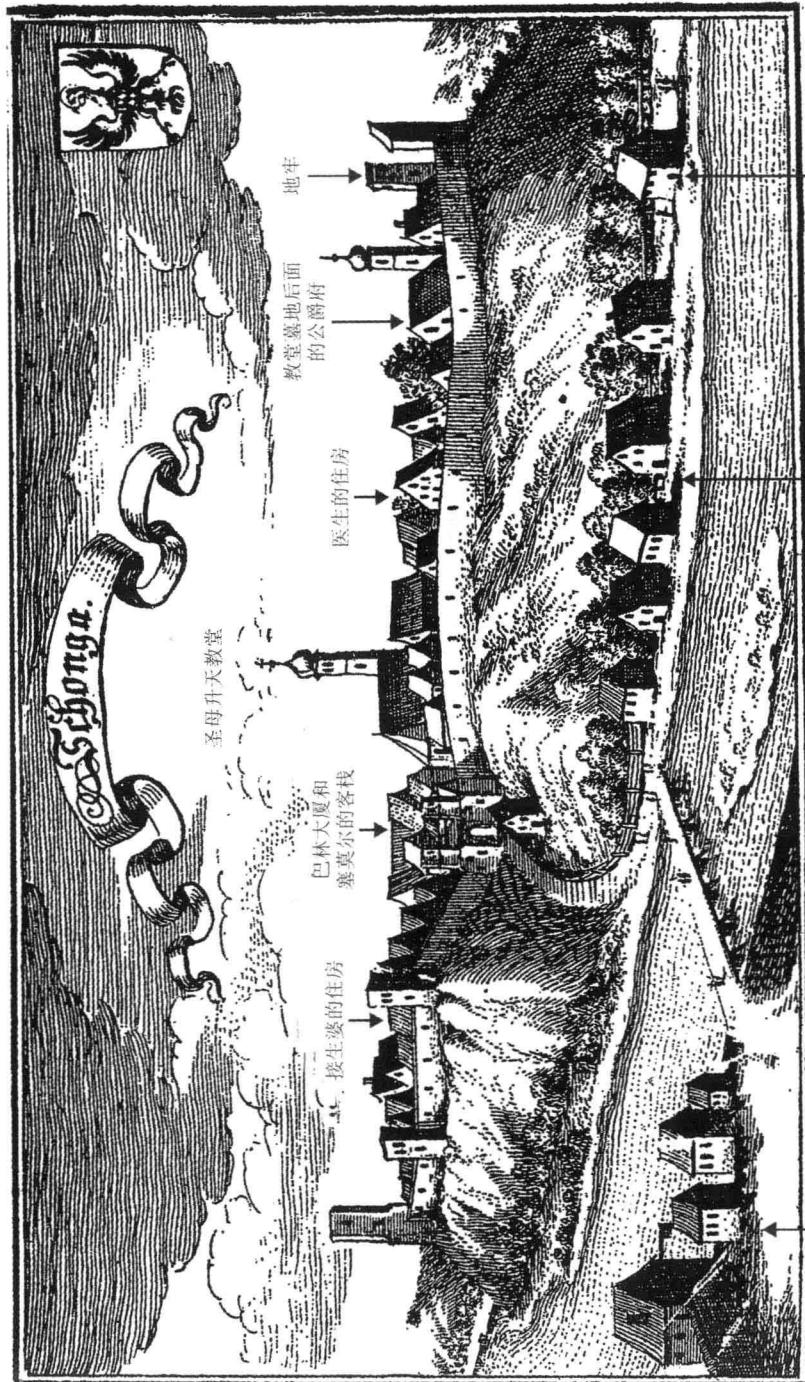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11-318号

书 名 刽子手的女儿  
作 者 [德国] 奥利弗·珀奇  
译 者 程丽琴  
责任编辑 杨雅婷  
原文出版 Ullstein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1.75  
插 页 2  
字 数 281千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3770-8  
定 价 36.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深深地怀念弗里茨·奎瑟  
献给这股线终端的尼克拉斯和莉莉

铜版画，安东·威廉·厄尔特绘，1690年



刽子手的住房

制革作坊区

雄高城市图





人物表

雅各布·奎瑟，雄高的刽子手

西蒙·福荣威泽，市医的儿子

玛格达莱娜·奎瑟，刽子手的女儿

安娜·玛丽亚·奎瑟，刽子手的妻子

乔治和芭芭拉，奎瑟的双胞胎

伯尼法茨·福荣威泽，城市医生

玛尔塔·史泰茜琳，接生婆

约瑟夫·格里默尔，运输工

乔治·里格，运输工

康拉德·韦伯，城市神甫

卡塔琳娜·道本拜尔格，派廷的接生婆

蕾舍儿，金星客栈的女佣

马丁·许贝尔，奥格斯堡的运输工

弗朗兹·施特拉塞尔，阿尔滕施塔特酒馆的主人

克莱门斯·克拉茨，杂货商

阿加特·克拉茨，杂货商的太太

玛丽亚·施雷佛阁，市议员的太太

格拉夫·沃尔夫·迪特里希·冯·桑迪策尔，巴伐利亚选帝侯的公使

议员

约翰·莱希纳，法院记录官

卡尔·塞莫尔，第一市长，金星客栈的店主

马蒂亚斯·奥古斯丁，政议院议员

马蒂亚斯·霍尔茨侯伏，市长

约翰·皮需纳，市长

威廉·哈登贝格，圣灵救济院的院长

雅各布·施雷佛阁，陶瓷匠，案件证人

米夏埃尔·贝希托尔德，面包师，案件证人

乔治·奥古斯丁，运输业主，案件证人

小孩

索菲·丹格勒，麻纺工安德烈亚斯·丹格勒的养女

安东·克拉茨，杂货商克莱门斯·克拉茨的养子

克拉拉·施雷佛阁，议员雅各布·施雷佛阁的养女

约翰内斯·施特拉塞尔，阿尔滕施塔特店主弗朗兹·施特拉塞尔的养子

彼得·格里默尔，约瑟夫·格里默尔之子，半个孤儿

雇佣兵

克里斯蒂安·布劳恩施魏格，安德烈·皮克霍费尔，汉斯·霍恩莱特纳，克里

斯托夫·霍尔茨阿普费尔

## 目 录

---

人 物 表	..1
序 幕	..1
第 一 章	..11
第 二 章	..23
第 三 章	..38
第 四 章	..51
第 五 章	..73
第 六 章	..88
第 七 章	..116
第 八 章	..134
第 九 章	..152
第 十 章	..178
第十一章	..187
第十二章	..213

第十三章	..241
第十四章	..264
第十五章	..305
第十六章	..335
尾 声	..359
后 记	..364



# 序幕

雄高

1624年10月12日

10月12日是一个杀人的好日子。整个星期都一直在下雨，教会奉献节后的这个星期五，仁慈的上帝终于有所显示。虽然已是初秋，阳光普照的普法芬温克尔地区仍然是暖融融的。位于山上的城区里一片喧闹，鼓声、锣声掺杂着三弦琴声，处处可闻。油炸糕和烤肉的气味一直飘到下面臭气熏天的制革作坊区。这将是一个很好的执行死刑的日子。

雅各布·奎瑟站在明亮的房间里，想办法把他父亲摇醒。差役已经来过了两次。这次不能那么容易把他打发走了。雄高市刽子手的头倒在桌子上，几绺长发浸在桌上的啤酒和白酒里。他鼾声如雷，还偶尔在睡梦中抽动几下身子。

雅各布弯下腰，凑近他父亲的耳边。他闻到一股酒精和汗的混合味。是冷汗的味道。在行刑之前，他父亲闻起来总是这个味儿。最晚在死刑判决公布后，这个酒量一般的人就开始酗酒。他不吃东西，沉默无言。他在

夜里经常会大喊大叫地醒来，浑身冒冷汗。在过去的两天里，几乎就无法和他讲话。他的妻子卡塔琳娜很了解他，所以经常带着孩子去她嫂子那里待上一段时间。只是雅各布必须留下来。谁让他是长子呢，他自然而然就成了父亲的仆人。

“我们必须走了！差役等着呢！”

雅各布先是对着父亲耳语，然后大声喊，最后变成吼叫。那个鼾声不止的巨大人终于抬起了身子。

约翰内斯·奎瑟望着他儿子，两眼充满血丝。他的脸色看上去和一块停放了很久的、变干了的面团一样，成绺的黑胡子上还挂着几颗昨晚吃的大麦粥粒儿。他用长长的、如同兽爪一样弯曲的手指抹了一下脸，然后伸直近乎六英尺长的身躯。他魁梧强壮的身体摇晃了一会儿，好像想要向前倒下去一样。最后约翰内斯·奎瑟还是稳住了重心。他站了起来。

雅各布先把那条脏围裙递给父亲，然后递上两只皮护肩和一副手套。这位巨人慢慢地穿着这些行头。穿完，他把额前的头发拨开，沉默地迈开大步向房间的后墙走去。在后墙，在破旧的板凳和挂有十字架、插着干玫瑰花的家庭祭坛之间立着那把断头剑。它有两臂长，剑柄的护手很短，无尖，但是剑刃却很锋利，可以在空中将一根头发砍断。他父亲经常把剑磨得闪闪发光，就如同昨天刚刚打出来的一样。没人知道这把剑有多少年头了。在约翰内斯·奎瑟之前，这把剑属于他的老丈人。再往前，属于他老丈人的父亲及祖父。有一天这把剑会传给雅各布。

差役等在门前，这位瘦小的男人不时地转头朝城墙看。他们已经晚了，城墙上的第一拨人可能已经失去了耐心。

“雅各布，把车备好！”

他父亲的声音听上去平稳而低沉，好像遭了魔法，昨夜的喊叫和哭泣留下的迹象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当约翰内斯·奎瑟的魁梧身躯挤出低矮的小木门时，差役不情愿地向

旁边挪了一步，并且马上在胸前画了个十字。在这里，人们是不愿看见刽子手的。他的住房并非偶然地建在了城边的制革作坊区。在酒馆里，人们专门为他准备了桌子，让这个巨人默默地坐在那里喝酒。在路上，人们会避开他的目光。因为他会带来不幸，尤其是在执行死刑的日子里。他今天戴的皮手套在行刑完后要被烧掉。

刽子手坐在房前的板凳上，享受着午间太阳的温暖。现在看到他的人根本不会相信，他一小时前还处于神志不清的胡言乱语状态。约翰内斯·奎瑟是被公认的优秀刽子手，快捷、强大、果断。但是除了家里人外，没有人知道，在行刑前他给自己灌了多少东西。现在他闭上眼睛，像是在倾听远处传来的音乐。他能听到城里的喧哗。音乐，喧嚣，就在附近的什么地方，还有一只乌鸦在啾啾地唱着歌。宝剑像一根散步用的拐杖，立在了板凳旁边。

“别忘了绳索！”刽子手闭着眼睛向他儿子喊道。

雅各布在依房而建的马棚里把那匹摇摇晃晃的老白马备好，系在车前。昨天他用了半天的时间把那辆车刷了又刷。没办法，污痕和血迹已经渗到木纹里，怎么都刷不掉。雅各布往特别脏的地方扔了点儿干草。这辆车就为这个不寻常的日子备好了。

尽管刽子手的儿子才十二岁，但是他已经在近处观摩了几次死刑——两次绞刑，还有一次是对一个判了三回的女贼施行溺刑。第一次经历绞刑时他才六岁。雅各布仍能清晰地记得，那个强盗在绞刑套中跳动了足足有一刻钟。人群沸腾狂呼。那天晚上，他父亲带了一块特别大的羊肉回到家里。每次执行完死刑，奎瑟一家总会过上一段好日子。

雅各布从马棚后面的箱子里拿出几根绳子，又把那只上了锈的钳子带上，和几块用来擦血的麻布一起放在装铁链的麻袋里。然后他把那只麻袋扔到车上，把那匹拉着车的老白马赶到了房前。他父亲爬上车，盘腿坐在车板上，并把宝剑横放在自己粗壮的大腿上。差役急急忙忙往前赶路。

终于远离了刽子手，他为此特别高兴。

约翰内斯·奎瑟高喊了一声：“上路！”

雅各布拉紧缰绳，马车便咯吱咯吱出发了。

马车行驶在宽大的公路上，老白马慢悠悠地踱着步朝城里走，雅各布不时地回头看看父亲。雅各布对他家的职业怀有一种尊敬的感情。尽管人们把这种职业看成是可耻的工作，但是他并没有感到如何丢脸。浓妆艳抹的妓女、变戏法的骗子才是可耻之徒。他父亲干的是体面的正当职业，而且需要有很多经验。雅各布跟他学的是一门很难的杀人技艺。

如果他有福气，而且选帝侯<sup>①</sup>也同意的话，过几年他就会通过毕业考试——一场恰到好处、手艺精湛的斩首刑，并且得到证书。雅各布还从来没有经历过斩首刑呢。所以今天特别重要，他必须要好好地看着。

此时，马车已经通过一条狭窄而又陡峭的小路进入城内，到了市场广场。在达官显贵们的住房前，到处都搭满了卖货的摊位和小棚子。穿着脏衣服的村姑们在卖着炒果仁儿和小甜面包。一群杂耍艺人占据了市场的一角，变着花样玩杂耍球，唱着讥讽女囚犯的歌曲。一年一次的年市<sup>②</sup>要到十月底才举行，但是斩首刑的消息已经在附近的几个村子传开了，人们一边聊着天，一边吃着东西，顺便再买一些小吃带回家，总之，都想把这个血腥的场面当作高潮来庆祝。

雅各布坐在车夫的座位上，朝下望着人群。看到刽子手的车经过时，有的人张着嘴笑，有的人吃惊地凝视。市场广场上人已经不是那么多了，也不是很热闹了。大多数的雄高人都奔向了城墙外的斩首台，想早早地抢到一个好位子。午时钟鸣过后就开始行刑，距眼下还不到半个钟头。

---

① 选帝侯是德国历史上的特殊现象。1356年，《金玺诏书》规定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以选举产生，帝国境内有七位选帝侯享有此权。日后选帝侯的数量与成员发生过变化，但这种制度一直持续到1806年。

② 现在德国许多城市仍然保留着这个习俗，一年举行一次年市，一般是三天到七天。各种流动商贩聚集在城里，年市附近还设有临时游乐场。

当马车带着刽子手从铺了石砖的广场驶过时，音乐戛然停止。有人喊道：“刽子手，你磨剑了吗？你是不是要娶她呀？”人群中呼声四起。在雄高也有这个习俗：如果刽子手与女囚犯结婚，就可免其死罪。可是约翰内斯·奎瑟已经有了妻子。卡塔琳娜·奎瑟并不是一个温顺的女人。身为臭名昭著的刽子手约克·阿普利尔的女儿，她常被人们称为“血的女儿，撒旦的女人”。

马车穿过了广场，驶过存放亚麻和其他商品的巴林大厦，一直驶向城墙，最后在一座高高耸立的三层塔楼前停了下来。塔楼的外墙黑黢黢的，上了铁栏的窗户像射枪孔一样小。刽子手把剑挂在肩上，下了车。父子二人一起走过一道石门，进到阴冷的监狱里面。狭窄、破旧的台阶直通下面的地牢。在一条走廊的两边，是一扇扇重铁门，人头高的地方装了铁栏。从右边的铁栏里传来了孩子一样的呜咽声和神甫的低语。零星的拉丁文传入雅各布的耳中。

差役打开了门，马上飘来一股臭味，屎、尿和汗味混在一起。刽子手的儿子不由得屏住了呼吸。

里面女人的呜咽声停了一下，转而变成了高声的哀号。杀了小孩的女囚犯意识到了自己的末日。神甫的祷告声也高了起来。祈祷声和哀号声混合在一起，变成了一种地狱里特有的噪声。

“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

又有几名差役赶了下来，把这个骨瘦如柴的女人带出了地牢。

伊丽莎白·克莱门特本来是一个很漂亮的女人，有一头披肩的金发、一双笑眼和一张看上去总带有一点讥讽微笑的小尖嘴。雅各布以前经常看到她和其他的姑娘们在莱希河边洗衣服。现在差役把她的头发剪短了，她脸色苍白、面颊塌陷。她穿了一件很脏的灰色囚服，肩胛骨支得很高，看上去随时都会把衣服戳破。她那么瘦，显然，三天来，那几顿由塞莫尔店主捐赠的死刑大餐她连碰都没碰一下。

伊丽莎白是养马农民的女仆，因为长得漂亮，深受长工们的喜爱。他们整天像飞蛾围灯一样不离她的左右，经常送给她一点儿小礼物，或把她截在门口。马农骂长工，但是又有什么用呢？不是经常听说，她和这个或者那个家伙躲在草垛里不见了吗？

另外一个女仆在仓房后面的一个土坑里发现了那个死婴，上面的土还是新挖的呢。刚开始审讯的时候，伊丽莎白就完全崩溃了。但是和谁生的孩子，她不能或者不愿意说出来。城里的女人们都交头接耳地议论，扯了不少闲话。伊丽莎白的美貌造就了她的厄运，这可以让那些长得很丑的市民太太们安心睡觉了。世界又恢复了正常。

现在，伊丽莎白把她的恐惧喊向世界。三个差役用力把她从牢房拽出来，她疯狂地挥舞着胳膊，乱打一气。差役们设法用绳子把她绑住，但是，她每次都像泥鳅一样从绳套中滑出来。

突然发生了一件很奇怪的事：刽子手走上前，双手按住她的肩。这位高大的男人近乎温柔地弯下身，朝着这位弱不禁风的女孩耳语了几句。雅各布只因为站得很近，所以才能听清他说了什么。

“丽莎，不会疼的，我向你保证，不会疼的。”

女孩停止了喊叫。尽管浑身仍然在颤抖，但是她已经束手就缚，不再反抗了。差役们用半是敬仰、半是恐惧的目光望着刽子手。在他们看来，约翰内斯·奎瑟好像在女孩的耳边讲了一串咒语。

最后他们来到了外面。很多雄高人都满心期待地等着看这位可怜的女罪人。人们交头接耳，有些人还在胸前画十字，嘴里默念着祷词。教堂尖顶的钟敲响了，洪亮的钟声随着风飘向城市的上空。人们不再嘲笑讥讽，除了钟声，一片寂静。伊丽莎白·克莱门特原是他们中的一员，现在人们盯着她，就像观看一只被关在笼子里的野兽。

约翰内斯·奎瑟把浑身发抖的女孩抱起来，放到车上，又在她耳边低语了几声。他掏出一只小瓶送到她面前。见伊丽莎白犹豫不决，他猛然抓

住了她的头，往后一拉，把小瓶中的液体滴入她的嘴里。一切发生得那么快，只有几个站在旁边的人才注意到。伊丽莎白的眼睛变得透明起来。她爬到车板的一角，躺下去，便不再动弹了。她呼吸缓慢，不再颤抖。奎瑟的药水在雄高很有名。但是他不会把这种恩惠施给所有判了死刑的犯人。十年前那个偷教堂募捐箱的窃贼——杀人犯彼得·豪斯迈尔感受到了奎瑟每打一棍造成的骨折和疼痛。他被绑在一只大轮子上，不停地喊叫，直到刽子手一刀砍断他的脖颈为止。

通常，判了死刑的囚犯要自己走上斩首台，或被裹在一张兽皮里由马拖上去。凭以往的经验，刽子手知道，因残杀小孩而判死刑的女囚犯们此时都不能自己行走。为了使她们在行刑那天变得安静些，让她们先喝上三升葡萄酒，喝了酒，一切就好办了。大多数情况下，那些女人就像被赶向屠宰场的羊羔，摇摇晃晃地挪着步，几乎要被人抬着才行。所以约翰内斯·奎瑟总会带上一辆车。马车也能阻挡一些人殴打女囚犯，以免她的阴间之行又加快一步。

刽子手现在自己赶着车，他儿子雅各布走在车旁。很多人挤在车旁观看，所以他们只能慢慢前行。又有一个方济各会修士赶来了，在她旁边拨着念珠为她祈祷。车慢慢地绕过了巴林大厦，最后停在大厦的北面。雅各布认出了住在母鸡胡同的铁匠，他正带着火盆等在那里。铁匠用那双强壮的大手卖力地拉着风箱，往火盆里吹着气，盆里的铁钳闪着鲜血一样的红光。

伊丽莎白被两个差役像木偶一样拉了起来。她目光空洞，漫无目标。当刽子手用钳子在她右臂上烙印的时候，她只尖叫了一声，然后又好像进入了另外一个世界。钳子烫在肉上吱吱地响，冒着烟。一股烧焦了肉的味道钻进了雅各布的鼻子。尽管他父亲讲过这个程序，但是他仍然强忍着才没有呕吐出来。

还有三次。马车在巴林大厦的东面、南面和西面又停了下来，重复了